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3 年度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将 2023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我院是 2017 年 3 月经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公办理工类高职院校。学院开办以来，全面贯彻教育部和省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工作决策部署，切实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一年来，我院为保障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学院信息，提高学院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治校，本着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促进各项工作有序和谐发展的目标，通过门户网站、OA 系统等网站作为对外信息公开主窗口，将校内广播、宣传栏、公共视频、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作为校内信息公开主渠道，积极探索完善了信息公开的制度、途径、方式，逐步建立起一套较完善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取得一定的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制度机制

学院党政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了党委领导，行政主抓，组织监督、群众监督、法律监督和舆论监督相结合的工作体系，形成了从学院到各单位、部门不同层面的信息公开制度，并纳入学院的绩效考核范畴，各部门、二级院（系）积极落实公开工作，保证了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进行。

学院成立由党政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由其他党政校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各部门负责人组成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和监督检查办公室，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简称党政办公室）。在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党政办公室作为牵头责任单位，负责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组织与协调，各成员单位具体负责工作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

2022年，学院党委制定印发《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等规章制度，有效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

（二）强化监督督查，确保信息公开落到实处

一是切实将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推进信息公开制度的过程坚持做到提高工作效率，方便师生办事，严格依法行政，强化行政权力运行监督。我院将信息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教风学风建设、行政效能建设有机结合，探索实施综合检查与考评。

二是推行定期通报制度。我院定期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学校重要工作、重大事项、重大决策，努力做到校务和公共资源配置等重大事项都公开进行，规范运作。

三是广泛开展征求意见活动。我院重大决策能够注意倾听社会各界和广大师生的意见与建议，实行决策前的通报、公示，决策后的社会公开。

(三) 严格把关审查，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一是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半公开、假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公开和应付式公开的做法。

二是严格区分公开与不能公开的信息，及时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围绕我院师生员工关心的重点和热点问题，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通过门户网站公布依法办学、依法行政的有关政策法规、规划计划、管理制度和工作动态等。

三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公开重点更加突出。我院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制度、范围、内容、形式等。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信息公开以及已公开内容存档备查工作。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 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22-2023 学年度，我院主动公开信息 64 条，政务类信息 19 条，招生就业类信息 12 条，学生管理类信息 4 条，教学类信息 7 条，财务类信息 22 条等。

(二)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学院主动公开的信息包括校园网公布，以及召开党委会会议、

院长办公会议等有关会议公开学院信息和以纸质文件、通知、校报、校内广播电视、公告栏、电子屏幕、会议纪要或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三）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

一是学院文件、规章制度等有关信息情况。包括学院制定和发布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制度，学院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等信息。

二是涉及教职工、学生利益和公众关注的重要事项。主要有各类学生招生政策、招生资格及有关考生资格、招生计划、录取信息等学院招生信息；学生评奖评优、学费减免、贷款、勤工助学的政策、办法、结果等信息；教职工培训、人事任免信息、招聘、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院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科研管理信息；基建工作有关资金使用制度、评标纪律、招投标管理办法等信息；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

三是在招生录取公开情况方面。学院招生工作处认真贯彻教育部、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的有关政策和要求，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通过印制招生简章、采用网络宣传、报刊宣传，全方位、多层面的对学院的招生政策进行宣传；为保证录取工作规范、有序，学院在录取前成立了招生录取领导小组，录取领导小组下设了监察保卫组、信访接待组和录取管理组；制定了《招生录取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对各小组工作职责、录取工作流程、录取期间贯彻“阳光工程”的措施作了明确规定，圆满地完成了学院 2023 年招生工作。

四是在财务信息公开情况方面。我院在校园网上公示了2022年财务决算报表，并以文件形式下发各部门；本学年度的新生收费项目及标准分别通过校园公示栏、新生报到现场、新生入学须知、高考填报志愿指南公示。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3年度我院未接到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信息的申请。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我院不定期组织师生代表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调查和评议，评议主要采取查阅资料、网上检查信息公开内容等方式。评议内容包括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机制建设、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公开形式等方面。我院师生及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总体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五、学校信息公开举报情况

我院2023年度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院为2017年新办高职院校，信息公开执行的经验不足，比如信息公开的制度、形式、时效性等，与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要求还有较大距离，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

下来，我院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一是加快完善学院信息公开的形式和途径，进一步规范现有公开形式；二是进一步加强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学院各主要职能部门设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兼职），并通过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三是进一步加强学院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提升公开时效，形成长效机制，使师生员工和

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有更多的了解。

特此报告。

附件：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执行情况表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3年11月13日



附件: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执行情况表

序号	类 别	公开事项	链接	备注
1	基本信息 (6 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category&id=2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category&id=7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category&id=19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710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709	工作报告以教代会形式公开; 相关制度在校园网公示。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711	年度报告以教代会形式公开。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		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通过文件、召开年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工作安排		度部署会议等形式公开。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330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66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53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27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	目前, 学校尚未开展体育特长生招生。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70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	招生咨询及申诉在招生处公众号和通过招生处办公电话开展,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通过省教育考试院相关平台进行公示。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	目前, 学校尚未开展研究生招生。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3	财务、资产 及收费信息 (7 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77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	本年度学校无捐赠财产。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	以院长办公会议形式公开。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624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589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626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93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400	
4	人事师资信息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	按要求定期上报到惠州市教育局纪检组。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	本年度我院无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在校园网公示。

	(5 项)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630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427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556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329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226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164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87	
	教学质量信息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	我院无本科招生。
5	(9 项)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category&	

			<u>id=29</u>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	在校园网教务系统公开。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	我院无本科招生。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01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112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112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我院无本科招生。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300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92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96	
		(39) 学生申诉办法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96	

			98	
7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	在学院校园网公开。
		(41) 学术规范制度	https://www.hzevc.edu.cn/index.php?c=show&id=299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8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	我院无本科以上层次招生。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	本年度我院未开展中外合作办学。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	本年度学校尚没留学生。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 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	本年度我院无巡视组进驻学校巡视。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以党委会议形式公开。